

**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5月21日通过专人送出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文杰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7人，出席会议董事6人，董事刘晓庆因被采取强制措施，无法出席本次董事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

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3月29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停牌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7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公司原预计于2018年5月25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但是，因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，本次重组涉及的沟通事项较多，交易方式、估值、方案等尚需做进一步协商、沟通，公司无法按原计划于2018年5月25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公司拟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，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25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